

共青团云南省委办公室文件

云青办〔2020〕21号



关于参加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三届委员会 全体会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第二十七次 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州（市）团委，省青年联合会、省学生联合会，团省委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

根据《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召开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三届委员会全体会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第二十七次代表大会的通知》（中青明电〔2020〕29号）的要求，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三届委员会全体会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第二十七次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全国青联十三届全委会、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代表大会”）定于2020年8月17日至18日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形式和会场驻地

(一)会议形式。全国青联十三届全委会、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大会在北京设主会场，在昆明设云南分会场。

(二)开幕会地点。昆明市广福路8号中共云南省委1号楼D层2号会议室。

(三)闭幕会地点。昆明市关平路31号中国电信云南分公司11楼会议室。

二、报到和返程安排

(一)报到时间。全体参会人员原则上于8月16日上午12时前报到完毕。

(二)报到地点。国家检察官学院云南分院(海润路209号)

(三)报到方式。会议不安排接送，各州(市)参会人员自行选择交通工具前往报到地点。

(四)返程时间。学联代表在8月18日中午12时后，青联委员在8月18日下午18时后可以返程。

三、开幕会和闭幕会

(一)开幕会。8月17日上午10时，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联合召开全国青联十三届全委会、全国学联二十七次开幕会。

(二)闭幕会。全国青联十三届全委会闭幕会于8月18日下午14时，全国学联二十七次闭幕会于8月18日上午9时召开

（青联闭幕会后将继续召开全国青联十三届一次主席会议、全国青联十三届一次常委会；学联闭幕会后将继续召开全国学联第二十七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全国学联第二十七届主席团第一次会议）。会议均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举行。

四、会议要求

（一）做好会前学习。各参会委员、代表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了解青、学联组织的发展历史和改革历程，增强新时代青联委员、学联代表的使命感、光荣感，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大会的主题上来。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切体会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边疆、对云南的关怀，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实现云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青春力量。要提前做好参会准备，切实进入委员、代表角色，扎实做好调查研究，以饱满的精神状态，认真参加会议，高质量完成会议各项议程。

（二）做好疫情防控。接到通知起，参会人员和工作人员不得离开云南，每天采取自查方式进行健康监测，会议报到时，提供体温监测表和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如实报告 14 天内有无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疫情严重地区的旅行史和居住史。

（三）相关经费报销。差旅费无报销单位的个别委员、代表由团省委按差旅费标准负责报销，相关代表请于报到时带齐来程票据原件和返程票据复印件，其他参会委员、代表按规定回所在

单位报销往返差旅费。会议期间，与会委员、代表如产生相关医疗费用由会议依据政策据实报销。

（四）落实纪律要求。参会委员、代表原则上不得请假。确需请假的，须由推荐、选举单位严格把关请假事由并出具书面请假说明。会议期间统一安排食宿，与会委员、代表不得组织或参与除大会统一安排之外的活动。

（五）落实保密要求。未经批准，不得在互联网上发布会议信息、场景。开、闭幕会会场不得携带手机、相机等设备入场。各参会委员、代表须按照要求做好保密工作。

（六）落实着装要求。参加开、闭幕会的人员均着正装（少数民族人员可着本民族夏装；有制式服装的人员着夏季制服常服）。

- 附件：1. 云南分会场参会人员体温监测表
2. 云南分会场参会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联系人：张晓虎（13888339489）、浦仕通（13759100070）

联系电话：（0871）63995425，（0871）63995441

附件 1

云南分会场参会人员体温监测表

姓 名	时 间	体温数据

附件 2

云南分会场参会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目前健康状况			
既往病史			
一个月内是否有发热情况			
人员类别（代表、工作人员、其他）			
一月内是否有出境、出国情况（若有，请详细说明时间、地点）			
8月1日以来是否曾经前往北京、新疆及其他高风险地区（若有，请详细说明时间及相关情况）			
本人是否有需要说清楚的其他事项			

本人承诺以上内容确保真实准确，如因瞒报漏报造成严重后果，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本人签名：

2020 年 月 日

云南健康码：



注：请扫二维码生成本人健康码，截图与表格一并提交。

